



碧 瑤
BAGUIO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Baguio Green Group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1397

2014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1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其他資料	30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
吳玉群女士
吳永全先生
梁淑萍女士
陳淑娟女士
張笑珍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先生
羅家熊博士
劉志賢先生

授權代表

吳永康先生
張笑珍女士

審核委員會

劉志賢先生(主席)
冼浩釗先生
羅家熊博士

薪酬委員會

冼浩釗先生(主席)
劉志賢先生
羅家熊博士
吳永康先生

提名委員會

羅家熊博士(主席)
冼浩釗先生
劉志賢先生
吳玉群女士

公司秘書

張笑珍女士(香港會計師公會)

法律顧問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Limited
(開曼群島法律)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27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註冊的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荔枝角瓊林街93號
龍翔工業大廈4樓A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http://www.baguio.com.hk>

股份代號

1397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變動%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清潔服務	310,524	266,932	16.3%
園藝服務	77,034	67,895	13.5%
蟲害管理	40,431	34,312	17.8%
廢物處理及回收	32,504	28,098	15.7%
	460,493	397,237	15.9%
服務成本	413,709	357,480	15.7%
毛利	46,784	39,757	17.7%
上市開支	12,915	0	不適用
營運利潤	10,527	25,111	-5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786	18,017	-79.0%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01	0.06	

主席報告

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碧瑤」)作為上市公司之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首份中期報告。

里程碑

二零一四年雖然只過了半年，但對我們已是成功的一年。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碧瑤成功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為未來發展奠定穩固資本基礎，提升了「碧瑤」在環境服務業的品牌和形象。我們相信，成功上市將為碧瑤打好基礎，以於未來追尋更大目標並進一步擴展業務。

業績

在過去六個月，我們已陸續落實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之售股章程(「售股章程」)所詳述之策略。為提高經營效率，我們已將辦公室擴展，並升級網絡架構、加強員工的技術和安全培訓、擴大資訊科技部門，並開始實行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就建立品牌及進行市場推廣而言，我們已設立新市場推廣及業務發展部，該部門一直積極推廣我們的「全面環境服務供應商」形象，並向現有及潛在客戶交叉銷售服務。為擴展服務範疇，我們已完成就化學廢物、醫療廢物、機密文件及物料銷毀服務的營運準備。我們認為該等業務可於不久將來為我們貢獻收益。就作為我們的未來主要發展核心之回收業務方面，我們已在粉嶺建立回收中心。該中心設有廢物分揀設施及玻璃瓶破碎設施。

相對於二零一三年同期，我們於本期間內達致可觀收益增長，而毛利率亦輕微上升，成績令人鼓舞。我們於全線四個業務分部及四個客戶分部均錄得增長。有關增長主要由私營及公共部門的清潔及園藝服務帶動。董事會相信，這增長將於下半年持續。

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本期間內出現的一次性上市開支，大幅降低我們的本期間除稅後純利。由於該等一次性上市開支已於本六個月期間內消化，董事會相信，我們下半年之除稅後純利將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回復增長。

光輝前景

展望未來，作為香港領先環境服務供應商，我們將繼續加強現有清潔、園藝、蟲害及廢物處理及回收業務，以維持強勁及可持續的增長。同時積極擴展我們於回收、分揀及處理不同類型的回收物料的能力，包括香港政府(「政府」)特別關注的塑料、玻璃瓶及廚餘。鑒於香港廢物及堆填區問題迫在眉睫，且政府已訂定明確政策，藉提高回收比例解決有關問題，回收業將湧現大量新機會。董事會相信，憑藉我們的現有回收網絡及資源，加上我們在廢物管理業界的經驗及與政府的長期合作關係，我們正處於有利形勢抓緊此等新機遇。

主席報告

致謝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碧瑤全體員工竭誠用心工作致謝。碧瑤達致今日的成就，全體員工功不可沒。本人亦謹此向股東、業務夥伴及相關人士、銀行家及專業人士於本期間內一直支持本集團由衷致謝。

董事會主席

吳永康

謹啟

香港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碧瑤為香港領先的環境服務供應商，提供由專業清潔、廢物處理及回收以至園藝及蟲害管理等全面服務。誠如售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為香港其中一間少數(不足2%)提供齊全服務的環保服務供應商。此外，按二零一三年的收益計算，本集團於香港市場所佔份額排名第一。

市場概覽

香港經歷多次衛生及環境造成的潛在威脅，令人更渴望擁有清潔、環保及安全的環境。有關威脅包括二零零三年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症候群(沙士)；接連發生的禽流感以及由蚊傳播的登革熱及日本腦炎；近期的伊波拉病毒；反映周遭綠色環境隱藏危機的致命塌樹意外；垃圾堆田區已達飽和及缺乏回收設施。種種憂慮令人對政府及私營機構的清潔、園藝、蟲害控制以及廢物處理及回收等全面環境服務的需求日增，並為專業環境服務供應商(特別是提供全面環境服務的供應商，例如本集團)創造可觀利潤、具增長力及可持續的市場。根據售股章程，環境服務的市場規模將由二零一三年的5,734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八年的8,426百萬港元，五年增長率為46.9%。

按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毛利率摘要

服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收益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毛利率	二零一三年 收益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毛利率
清潔	310.5	67.4%	7.9%	266.9	67.2%	7.9%
園藝	77.0	16.7%	18.5%	67.9	17.1%	17.4%
蟲害管理	40.5	8.8%	8.2%	34.3	8.6%	7.8%
廢物處理及回收	32.5	7.1%	14.1%	28.1	7.1%	15.3%
總計／整體	460.5	100.0%	10.2%	397.2	100.0%	10.0%

清潔服務 — 佔整體收益約67.4%

本期間內，本集團的清潔服務錄得持續增長，收益由去年同期約266.9百萬港元增至約310.5百萬港元，增幅約為16.3%。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來自政府的收益貢獻增加所致。分部毛利率維持於約7.9%(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約7.9%)。

本期間內，本集團成功取得及重續多份合約，合約總額約為901.5百萬港元。

園藝服務 — 佔整體收益約16.7%

本期間內，園藝服務業務所錄得收益增加約13.5%至約77.0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約67.9百萬港元)。毛利率增加約1.1個百分點至約18.5%。

本期間內，已取得及重續的合約總額約為20.8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蟲害管理服務 — 佔整體收益約 8.8%

本期間內，本集團的蟲害管理服務為本集團帶來收益約 40.5 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約 34.3 百萬港元），增幅約為 17.8%。分部毛利率維持於約 8.2% 穩定水平（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約 7.8%）。

本期間內，已取得及重續合約總額約為 96.5 百萬港元。

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 — 佔整體收益約 7.1%

本期間內，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業務錄得令人滿意的收益增長，收益增加約 15.7% 至約 32.5 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約 28.1 百萬港元）。本集團致力進一步發展回收業務，僱員人數亦有所增加。本部於本期間的毛利率微跌約 1.2 個百分點至約 14.1%。

本期間內，本集團取得全港各區「三色回收箱」收集服務的政府合約。連同其他回收相關服務及一般廢物處理服務，本期間新取得及重續合約的合約總額約為 24.5 百萬港元。

新取得／重續合約及手頭合約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累積合約總額約為 1,956.1 百萬港元，其中約 565.3 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一四年底前確認；約 913.8 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一五年確認，而餘下約 477.0 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一六年及之後確認。

	累積合約 價值 (百萬港元)	將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前確認的 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將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前確認的 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將於二零一六年 及之後確認 的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清潔服務	1,444.3	398.4	673.6	372.3
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	160.0	35.2	65.7	59.1
園藝服務	152.8	68.2	72.0	12.6
蟲害管理服務	199.0	63.5	102.5	33.0
總計	1,956.1	565.3	913.8	477.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獎項

本期間內，本集團獲多間知名機構肯定，並獲頒發以下獎項：

日期	獎項頒發機構	獎項
二零一四年二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 商界展關懷
二零一四年四月	僱員再培訓局	• 人才企業嘉許
二零一四年五月	香港善導會	• 新晉善導僱主獎
二零一四年六月	中國、香港、台灣及澳門 環境保護協會	• 第四屆「綠色中國2014 環保成就獎 – 傑出環保上市公司獎」
二零一四年六月	都市盛世雜誌	• 2014年都市盛世環保企業獎

發展計劃及策略

憑藉良好的往績記錄及優質服務，本集團處於有利地位，就全線四個業務分部爭取新政府項目。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本集團將致力把握來自私營企業的機會。透過參與更多私營企業招標，本集團以進一步擴大客戶基礎及佔據更大市場份額為目標。

為達致更高營運效率，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擴大企業資源規劃(「**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範圍。透過將所有業務程序整合於一個管理平台，有關系統可有效精簡業務程序，並為各業務分部提供科學分析及表現評估。本集團相信，有關平台可減低營運開支，長遠而言有助提高毛利。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本集團取得價值21.6百萬港元的兩年期政府合約，以在全港約3,000個「三色回收箱」收集塑膠、紙張、金屬等回收物料。合約期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展開，有關合約令本集團收集回收物料的網絡擴展至全港所有地區，進一步奠定本集團在香港回收物料業界的領導地位。此外，本集團已開始在粉嶺成立回收中心，以提供三項主要回收服務：第一，每日可處理20噸一般廢物的分揀設施，回收塑膠、紙張、金屬及玻璃瓶；第二，每日可將20噸玻璃瓶碾碎成尺寸小於20毫米以下的碎片的設施；及第三，每日可安全銷毀及盡可能回收20噸機密或敏感資料的銷毀線。此中心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投入運作。於未來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將設有行走全港各區的收集車隊以及用作分揀及處理回收物料的設施。透過設立有關回收中心，本集團將就未來數年擴展回收業務打好根基。

本集團將積極擴展要求較高專業處理及收集水平的其他廢物處理服務，例如機密資料銷毀、收集醫療廢物及化學廢物等。憑藉現有客戶及收集網絡的優勢、營運監察系統以及奉公守法及可靠的品牌形象，本集團相信此等服務範疇日後將具有雄厚的增長潛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的收益分別約為397.2百萬港元及約460.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約15.9%。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清潔、園藝、蟲害管理及廢物處理與回收四個服務分部的收益因本期間內的合約及訂單數量增加而上升。

服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服務成本分別約為357.5百萬港元及約413.7百萬港元，佔本集團同期收益分別約90.0%及約89.8%。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工資、直接生產費、消耗品及分包費。服務成本佔本集團收益比例維持穩定。

毛利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的毛利約為46.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約39.8百萬港元增加約17.7%。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整體收益增加所致。

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的毛利率分別維持在約10.0%及約10.2%穩定水平。

行政開支

本期間及二零一三年同期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24.3百萬港元及約15.6百萬港元，各自佔期內收益約5.3%及約3.9%。開支變動主要由於行政人員及董事人數增加以及因反映市場水平而調整其薪酬(包括行政人員及董事的一次性酌情花紅分別約1.2百萬港元及約1.4百萬港元)所致。開支增加的原因亦包括上市後的專業費用及擴展後的辦公室相關開支增加。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財務成本分別約為3.8百萬港元及約4.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兩個相關期間的收益約0.9%。財務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內保理貸款利息及根據融資租賃添置車輛所產生融資租賃責任的利息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純利由約18.0百萬港元減少約79.0%至約3.8百萬港元(扣除上市開支約12.9百萬港元)。倘不計及上市開支，本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純利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減少約1.3百萬港元。純利下跌主要由於行政人員成本及董事酬金因配合未來業務發展而上升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主要包括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責任，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董事定期審視資本架構，並考慮資本成本及資本的有關風險。本集團衡量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有關風險，以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結構。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提供全面環保服務的營運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本期間內，我們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8.3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4.5百萬港元）。本集團可動用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70.5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6.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93.3%。所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及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約為319.3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6.3百萬港元）及約246.0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30.0百萬港元），流動比率約為1.3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倍）。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營運用途購置車輛所需資金有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約74.0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2.3百萬港元）。本期間內，概無用作對沖目的之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1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倍），乃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除以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值，故其面對的外匯風險有限。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0.0百萬港元。售股章程所述的未來計劃乃本集團根據編製售股章程時可取得的資料對未來市況作出的合理估計，而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預期售股章程所述所得款項用途不會出現任何變動。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我們已就擴展業務動用約27.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存於香港持牌銀行作為存款。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撥備的購置車輛、辦公室設備及機器資本開支約為16.6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融資租賃須一年內支付的款項約為21.9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3百萬港元)，而應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支付的款項則約為52.1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1.0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責任乃以本公司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此外，我們有(i)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7.2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1百萬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ii)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18.6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8百萬港元)的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抵押；(iii)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12.4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2百萬港元)的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抵押；及(iv)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總值約92.4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7.2百萬港元)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抵押。

除本節內上文所述者外，我們並無未償還按揭或押記、借貸或債務(包括銀行透支、貸款或債權證)、貸款資本、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項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收購、出售或持有重大投資

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重大投資。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約9,050名僱員。薪酬組合一般經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僱員個人資歷及經驗釐定。

本期間內，本集團推行職業安全、辦公室及管理技巧等多項在職培訓，全面提昇前線員工的服務質素及辦公室支援，此外，本集團亦鼓勵及贊助僱員參加專業機構及／或教育機構主辦與工作相關的講座及課程，確保本集團業務流程暢順及有效管理。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Hodgson Impey Cheng Limited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致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3頁至第29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按照主板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此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負責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此等中期財務資料發表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協定的條款，僅向董事會全體報告，而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核準則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石磊

執業證書編號：P05895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 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460,493	397,237
服務成本		(413,709)	(357,480)
毛利		46,784	39,75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364	1,13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412)	(146)
行政開支		(24,294)	(15,631)
上市開支		(12,915)	-
營運利潤		10,527	25,111
財務成本	5	(4,020)	(3,751)
除稅前溢利	6	6,507	21,360
所得稅開支	7	(2,721)	(3,3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3,786	18,01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淨額		163	1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949	18,206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元)	9	0.01	0.06

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48,684	135,05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365	12,202
已抵押銀行存款		7,237	137
		168,286	147,393
流動資產			
存貨		4,807	3,742
貿易應收款項	11	226,542	194,190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558	11,165
生物資產		428	428
可收回稅項		390	293
現金及銀行結餘		70,535	36,491
		319,260	246,30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5,108	16,463
應計費用、已收保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94,932	77,041
銀行借貸	13	110,745	112,472
融資租賃責任	14	21,938	21,291
應付所得稅		3,298	2,776
		246,021	230,043
流動資產淨值		73,239	16,26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41,525	163,659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3	7,810	9,035
融資租賃責任	14	52,076	50,987
遞延稅項負債		7,911	6,954
		67,797	66,976
資產淨值		173,728	96,683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4,150	18,330
儲備		169,578	78,353
總權益		173,728	96,683

簡明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a))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8,330	–	–	(1,867)	21,329	37,792
期內溢利	–	–	–	–	18,017	18,01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189	–	18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89	18,017	18,206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8,330	–	–	(1,678)	39,346	55,998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8,330	–	–	(1,477)	79,830	96,683
期內溢利	–	–	–	–	3,786	3,78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163	–	16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63	3,786	3,949
已付股息	–	–	–	–	(32,000)	(32,000)
重組的影響	(18,330)	–	18,330	–	–	–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3,200	(3,200)	–	–	–	–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	950	113,050	–	–	–	114,000
發行股份的交易成本	–	(8,904)	–	–	–	(8,90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150	100,946	18,330	(1,314)	51,616	173,728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股份溢價減少約3,200,000港元，指將該金額加以資本化，用以按面值繳足319,999,900股本公司股份的股款（「資本化發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股份溢價增加約113,050,000港元，指本公司所發行股份的面值與根據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主板」）上市而進行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發行股份所得款項總額之間的差額。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股份溢價減少約8,904,000港元，指全球發售產生的資本化上市開支。

- b.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其他儲備增加約18,330,000港元，指本公司根據為籌備全球發售而進行的集團重組（「重組」）所發行股份的面值與本公司及其根據重組所收購共同控制附屬公司的股本總額之間的差額。

簡明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324	(4,49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512)	(2,17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0,232	13,4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4,044	6,74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491	(2,771)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535	3,9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70,535	6,425
銀行透支，已抵押	-	(2,450)
	70,535	3,975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Baguio Green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荔枝角瓊林街93號龍翔工業大廈4樓A室。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以主板為第一上市地。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環保及相關服務。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除若干金融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及生物資產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外，中期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此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的售股章程（「售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除採納下文所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產生的影響外，中期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從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稅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此等中期財務報表的報告金額及／或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本集團並無就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提早應用任何已頒布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然而，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其中若干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以及可能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本集團財務資料內若干項目的呈列及計量有所變動。

4. 分部資料

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集中於所提供的服務種類。本集團的經營及呈報分部如下：

- 清潔服務業務
- 園藝服務業務
- 蟲害管理業務
- 廢物處理及回收業務

有關本集團呈報分部的資料呈列如下。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呈報分部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清潔 服務業務 千港元	園藝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 管理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310,524	77,034	40,431	32,504	460,493
分部業績	24,291	14,205	3,307	4,569	46,37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364
中央行政成本					(37,209)
財務成本					(4,020)
除稅前溢利					6,507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清潔 服務業務 千港元	園藝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 管理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	-------------------	-------------------	-------------------	----------------------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266,932	67,895	34,312	28,098	397,237
分部業績	20,883	11,799	2,641	4,288	39,611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31
中央行政成本					(15,631)
財務成本					(3,751)
除稅前溢利					21,360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報告期末，呈報分部的分部資產與負債如下：

	清潔 服務業務 千港元	園藝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 管理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255,028	58,481	53,782	68,067	435,358
未分配					52,188
資產總值					487,546
分部負債	103,856	21,564	29,082	32,001	186,503
未分配					127,315
負債總額					313,818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清潔 服務業務 千港元	園藝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 管理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分部資產 未分配	210,096	49,257	43,505	58,193	361,051 32,651
資產總值					393,702
分部負債 未分配	85,744	19,350	26,511	35,256	166,861 130,158
負債總額					297,019

由於本集團業務全部位於香港，而本集團於中期期間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均產生自香港，故並無呈報地區資料。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利息：		
銀行透支	124	148
於五年內清償的銀行貸款	2,187	2,083
五年後清償的銀行貸款	313	342
融資租賃責任	1,396	1,178
	4,020	3,751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期期間的除稅前溢利為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所得：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173	6,3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242	(208)
消費品成本	20,724	22,38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346,649	287,697
長期服務金撥備	1,240	191
未領取帶薪假撥備	3,726	3,05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415	11,670
	364,030	302,617
經營租金：最低租金付款	7,395	7,179

7. 所得稅開支

中期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指香港利得稅，乃按本集團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所得稅開支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764	2,837
遞延稅項：		
本期間開支	957	506
所得稅開支	2,721	3,343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約3,78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017,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340,583,000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0,000,000股)計算，並假設已發行的320,000,000股普通股(包括於重組完成時的100股已發行股份及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319,999,900股股份)於中期期間一直流通在外。

由於中期期間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總成本約為22,25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839,000港元)，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總面值約為45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20,000港元)。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60日內	199,408	161,209
61日至120日	21,353	24,673
121日至365日	5,391	8,041
超過365日	390	267
	226,542	194,190

一般而言，本集團與半官方機構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訂立的合約並無具體信貸日期。其他合約方面，本集團通常提供30至60日的信貸期，視乎客戶的信用程度及業務關係年期而定。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個與本集團保持良好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風險並無重大變動，並認為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0,729	8,332
31日至60日	1,290	6,025
61日至90日	593	1,077
超過90日	2,496	1,029
	15,108	16,463

購買特定貨品及服務的信貸期通常為30日至60日。

13. 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有抵押	118,555	121,507
須於以下期間內償還的面值：		
— 一年內	93,959	86,023
—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5,925	9,707
—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	12,262	17,673
— 超過五年	6,409	8,104
有抵押銀行貸款	118,555	121,507
減：分類為流動負債的款項		
於一年內到期或附有須應要求償還條款的已抵押銀行貸款	(110,745)	(112,472)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7,810	9,035

13. 銀行借貸(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下列各項擔保：
- (i) 本公司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附註(d))；
 - (ii) 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 (iii) 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董事的近親所擁有物業抵押(附註(d))；
 - (iv)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7,237,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 (v)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18,556,000港元的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抵押；
 - (vi)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12,365,000港元的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抵押；及
 - (vii)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總值約為92,378,000港元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抵押。
- (b)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下列各項擔保：
- (i) 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董事的近親提供的個人擔保；
 - (ii)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 (ii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及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提供的擔保；
 - (iv) 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董事的近親所擁有物業抵押；
 - (v)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137,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 (v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18,832,000港元的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抵押；
 - (vi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12,202,000港元的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抵押；及
 - (vii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值約為77,151,000港元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抵押。
- (c)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金融機構貸款約118,55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507,000港元)，按年利率介乎1.22%至5.50%(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1.22%至5.50%)計息。
- (d) 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董事的近親擁有的所有物業抵押已於其後解除。本集團所獲授銀行融資的金融機構同意解除本公司董事提供的全部個人擔保，而有關個人擔保將於金融機構合理地認為合適的保留期(一般為六個月)後解除。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4. 融資租賃責任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賃若干車輛。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須於一年內支付的融資租賃款項約為21,93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291,000港元)，而須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支付的融資租賃款項約為52,07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987,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責任以本公司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責任以本公司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及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法定：		
<i>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0,000,000	100,000
根據重組增加	990,000,000	9,900,00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00</u>	<u>1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i>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	-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	99	1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319,999,900	3,199,999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	95,000,000	950,00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u>415,000,000</u>	<u>4,150,000</u>

16. 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以下方式釐定：

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訂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市場交易，其公平值則分別參考市場所報買賣價而釐定。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普遍採納定價模式以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為基準而釐定。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6. 公平值計量(續)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下表為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分析，並根據公平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第一級： 公平值乃基於已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未調整價格計量

第二級： 公平值乃基於對所記錄公平值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數據均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估值方法計量

第三級： 公平值乃基於對所記錄公平值有重大影響的任何輸入數據並非來自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計量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12,365	12,36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12,202	12,202

於中期期間，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非上市 股權投資 千港元
期初結餘	12,202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	163
期終結餘	12,365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6. 公平值計量(續)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非上市 股權投資 千港元
期初結餘	11,812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	189
期終結餘	12,001

17.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訂立若干土地及辦公室大樓的商業租賃。該等租賃平均期限為一至三年。租賃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以下年期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3,060	2,50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59	1,186
	4,319	3,688

18. 關聯方交易

除中期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a)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身為本公司董事)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5,010	1,857
退休福利	240	107
	5,250	1,964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8. 關聯方交易 (續)

(b)	關聯方關係性質	交易性質	持有權益董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由董事及股東近親擁有的公司	購買設備	吳先生	178	112
	由董事及股東近親擁有的公司	購買消費品	吳先生	949	1,205
	共同董事及股東	購買設備	吳先生	80	—
	共同董事及股東	維修及保養開支	吳先生	428	—
	共同董事及股東	維修及保養開支	吳先生	—	120
	董事及股東	已付租金	吳先生	288	180

19.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撥備的購置車輛相關資本開支 — 一年內	13,969	2,004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9. 資本承擔(續)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撥備的添置辦公室設備相關資本開支 — 一年內	368	807
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撥備的添置機器相關資本開支 — 一年內	2,230	—

20. 訴訟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可能不時面臨涉及其僱員或第三方申索人的人員傷亡訴訟。本公司董事認為，所有潛在負債已記入財務報表，並受保險計劃保障。

21. 中期期間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22.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議決，本公司不會就本期間宣派中期股息。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或公司被視為或視作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身分／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吳永康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1)	300,000,000	72.29
陳淑娟女士	家族權益 ^(附註2)	300,000,000	72.29
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附註1)	300,000,000	72.29
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投資經理	39,108,000	9.42
Asian Equity Special Opportunities Portfolio Master Fund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2,244,000	7.77

附註：

- (1) Baguio Green Holding (BVI)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吳先生實益擁有。因此，吳先生被視為擁有Baguio Green Holding (BVI)所持本公司所有股份的權益。吳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
- (2) 陳淑娟女士為吳先生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吳先生所持有或擁有(本身或透過Baguio Green Holding (BVI))所有股份的權益。陳淑娟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的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主要股東權益」一節所載吳永康先生及陳淑娟女士的權益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上市規則項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i)鼓勵彼等為本集團利益提升表現及效率；及(ii)吸引及留聘或維持與現正、將會或預期會為本集團作出有利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間的持續業務關係。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在購股權計劃其他條款的規限下認購本公司股份。因行使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首次在聯交所買賣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有關購股權的條款概要，請參閱本集團的售股章程。

董事確認，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的權益」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任何時間，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予權利，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取得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獲得任何其他法團的有關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權益，並提升其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不斷檢討及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資料變動

於本期間，自本公司售股章程日期以來概無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予以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現已成立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已闡明其權力與職務。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後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中期報告的中英文版備有印刷本以供股東閱覽，並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baguio.com.hk>)登載。為支持環保，本公司極力推薦股東選擇收取本中期報告的電子版本。

本文件以英文本及中文譯本刊發。如中文譯本的字義或詞義與英文本有所出入，概以英文為準。

